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98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目药业”）于2016年11月22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大华汇通”）的《减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减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做如下补充更正：

更正前：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平安汇通磐海创盈 4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通过大宗交易平台卖出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票，是基于普通级委托人需求进行相关操作。

更正后：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平安汇通磐海创盈 4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通过大宗交易平台卖出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票，是基于普通级委托人需求进行相关操作。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按照《平安汇通磐海创盈 4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后一个月内减持完所持有的剩余股份。

若今后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天目药业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